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1-109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相关担保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及《关于 2021 年度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预计 2021 年度将累计为子公司（仅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68,000 万元的担保；预计刘少云、郭倍华、韩丹 2021 年为公司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的无偿担保；担保期限自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关于 2021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关于 2021 年度股东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21 年 1 月 19 日和 2021 年 2 月 4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少云、郭倍华、韩丹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签订了相关贷款合同及保证合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被担保人/债务人：广州侨银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 2、保证人：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少云、郭倍华、

韩丹

3、债权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省分行

4、担保金额及范围：

(1) 本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人民币 40,000 万元

(2) 保证范围为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计至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广州侨银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8,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广州市荔湾区龙溪中路 94 号 506 房

法定代表人：郭倍华

成立时间：2015 年 5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340257398E

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工程环保设施施工；环保技术推广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咨询、交流服务；环保技术转让服务；沉船沉物打捞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城市水域垃圾清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养护、病虫害防治服务；土壤修复；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建筑物清洁服务；防虫灭鼠服务；公厕保洁服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

股权结构：公司持股 100%。

广州侨银环境投资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广州侨银环境投资有限公司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	31,771.13
负债总额	-	23,106.66
净资产	-	8,664.47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3月
营业收入	-	2.14
利润总额	-	-40.89
净利润	-	-40.89

四、累计对外提供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10,630.12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76.47%，其中对合并报表外主体提供的担保总余额 4,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11%，是公司为项目公司提供的担保，其余全部为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10日